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重庆）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北斗”）拟以现金方式向北京华瑞世纪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智联”）出售北斗星通智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智联”）15%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若能顺利完成，上市公司通过重庆北斗持有北斗智联的股权由现有的33.21%下降到18.21%，北斗智联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证券市场秩序，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及本次交易涉及的各方就本次交易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和保密制度，具体说明如下：

- 1、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华瑞智联就本次交易进行初步磋商时，已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
- 2、上市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交易的决策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做好重组信息保密工作，禁止向无关人员泄露重组信息。
- 3、上市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写、递交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等相关材料。
- 4、2023年7月21日，上市公司与华瑞智联签署了《保密协议》，对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保密事项进行了约定。

5、上市公司已多次告知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内幕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

综上，在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相关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避免内幕信息泄露，确保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

特此说明。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